

#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况.....	1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2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3 宣传科普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审批前公示.....	14
6.1 公示内容.....	14
6.2 公示方式.....	14
7 其他.....	16
8 附件.....	17



# 1 概述

## 1.1 项目概况

吉南油田位于新疆北部，吉木萨尔县境内，萨探1区块位于吉木萨尔南部吉南凹陷，该凹陷处于博格达山北翼，为叠合盆地，主要发育二叠系芦草沟组烃源岩。萨探1区块行政隶属于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北距吉木萨尔县城约10km，东距奇台县城约27km。

本项目为吐哈吉南油田萨探1区块二叠系井井子沟组油藏产能建设项目，在萨探1区块萨6块、萨探1块、萨102块采用注水开发，部署总井数107口，利用老井33口，探井转生产井20口，新钻井54口（35口采油井、19口注水井），新建产能19.65万吨（包含探井转生产井产能），利用老井产能7.93万吨，总产能27.58万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4座采油平台，扩建1座采油平台，利用现有9座采油平台，对吉康脱水站进行改扩建。新建合格油外输管线42km，内部集输管线19.95km，注水管线15.9km，配套道路、供电、供热等工程。项目总投资131172万元，分2年实施，2026年实施萨6块，2027年实施萨探1块、萨102块。

##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为了充分了解公众对项目影响的想法及对减缓环境影响措施的满意程度，本次公众参与工作采用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项目信息的形式来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本次环评公众参与分为四个阶段：

（1）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涉及的主要乡镇开展第二次信息公开；

（3）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之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4）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之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通过公众参与使项目影响区的公众充分了解工程的建设情况及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表达他们对工程建设的意愿及对工程实施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提供尽可能多的信息；有助于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辨识项目可能存在的重大环境问题，尤其是潜在环境问题，充分考虑公众最关心的问题，从而使工程的决策和实施更加完善、合理，提高项目建设所采取的各项措施的公众可接受性，确保环保措施的可行性、合理性，并使环评工作更加科学、客观和公正，提高评价的有效性，尽可能地减少或者避免项目带来的负面影响，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此外，通过开展公众参与工作，也加强了项目区域的环境保护意识，充分发挥公众对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的参与和监督作用，支持和配合拟建项目的实施。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我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委托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7日内，于2025年9月2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发布了建设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在当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第一次网络公示，网站链接[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474?is\\_preview=1&type=announce](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474?is_preview=1&type=announce)，网站截图见图2.1。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内容主要包括：①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图 2.1 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站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开展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公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采取了网络信息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①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起始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张贴

我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项目周边居民点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张贴情况见图 3.1。

#### 3.2.2 网络公示

我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674?is\\_preview=1&type=announce](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674?is_preview=1&type=announce)；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信息公示网站截图见图 3.2。

#### 3.2.3 报纸公示

我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和 12 月 30 日，在昌吉日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3。



十八户村张贴公示



东台子村张贴公示

图 3.1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图 3.2 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站截图



图 3.3 第二次公示报纸截图



图 3.3 第二次公示报纸截图

###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期间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公司未开展除了网站公示、现场张贴、报纸公示外的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 **4.3 宣传科普情况**

我公司未组织开展科普宣传等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两次信息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 7 其他

本项目各阶段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相关资料存档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管理区备查。

## 8 附件

本项目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吐哈吉南油田萨探1区块二叠系井井子沟组油藏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吐哈吉南油田萨探1区块二叠系井井子沟组油藏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管理区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吐哈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管理区

2026年1月22日

